

8 特别报道 Special Reports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运用 PPP 模式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会议以来,新疆的战略地位进一步提升,中央政策支持和全国援疆力度增强;改革深化、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开始启动;这些举措不仅为新疆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还为新疆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重大基础产业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和活力。

2015年3月31日,为深化乌鲁木齐市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政府和社会投资人合作,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下发了乌政办[2015]58号文《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推广政府与社会投资人合作(PPP)模式指导意见的通知》。2015年6月26日,自治区政府发布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5]46号)。2015年8月29日,自治区响应中央和国家力推 PPP 投资模

式的号召精神,召开党委常委(扩大)会议,对 PPP(政府和社会投资人合作模式)进行深入研究,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张春贤做了重要讲话,指出:“中央推行 PPP 模式,新疆也迫切需要,要转变观念,尽快动起来”。2015年9月7日,自治区政府为此召开 PPP 推动大会。2015年10月19日,自治区举行了 PPP 项目签约大会。以上行动,表明了自治区政府采取 PPP 模式建设新疆公共基础设施、提供公共服务的决心和力度。

为积极响应自治区党委、政府号召,中建集团踊跃投入到乌鲁木齐市的大发展和城镇化建设中。2013年10月31日,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董事长易军一行拜会了自治区党委常委、乌鲁木齐市委书记、市委书记朱海仑等乌鲁木齐市领导,双方就长期合作达成共识。同

时,易军一行还拜会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书记张春贤。

时隔两年,2015年11月9日,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官庆在乌鲁木齐市再次拜会了自治区党委常委、乌鲁木齐市委书记、市委书记朱海仑等乌鲁木齐市领导。同日,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和中建集团共同签署了“十三五”战略合作协议。中建集团在乌鲁木齐市范围内投资规模达到 800 亿元,投资合作领域涉及“市政基础设施、轨道交通、大型交通配套、城市新区、水务环保、地下空间、棚户区改造”等多个方面。

为顺应建筑市场发展新特点新要求,加快企业转型升级而组建的投融资、建造、管理的平台,中建新疆建工集团于 2014 年 10 月成立了中建新疆建工投资管理公司暨新疆中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定位为综合

类投资业务专业运营管控平台。2016 年随着投资业务规模和地域的不断扩大,相继成立了汉中项目公司、泸州项目公司、石河子项目公司和吐鲁番项目公司,分别管理不同区域的投资项目。

截至目前,投资管理公司投资建设项目有新疆首个 PPP 项目——20.16 亿元的乌鲁木齐市城南经贸合作区先行启动区(沙依巴克区)市政道路建设项目、新疆首个地下城市综合管廊 PPP 项目——27.87 亿元的八师石河子市地下城市综合管廊项目、6 亿元的吐鲁番湘疆物流产业园 PPP 投资项目、1.3 亿元的乌鲁木齐市河北路东延道路 BT 项目、11.6 亿元的泸州市沱江西路、春江路(南北滨公路)及南北滨公园建设 PPP 项目、10 亿元的陕西省汉中市汉苑酒店 PPP 项目,累计总投资达 77.3 亿元。

吐鲁番市湘疆产业园 PPP 项目进展顺利



● 开工暨竣工投产仪式

2016 年 7 月,中标吐鲁番市湘疆产业园 PPP 项目,项目总投资额约 6 亿元。项目整体合作期 13 年,其中建设期 1-3 年,运营维护期 10 年。

吐鲁番市湘疆产业园 PPP 项目,位于吐鲁番市高昌区湘疆产业园内。此项目是中建新疆建工与吐鲁番市政府战略合作协议的第一个项目,是吐鲁番市基础设施重点示范性项目,项目成功落地标志着集团打开了吐鲁番 PPP 市场的大门,拓展了新的增长点。

7 月 20 日,施工单位进场抓紧施工,项目第一期工程为 4 条市政道路,分别是:湘潭路、衡阳路、郴州路、益阳路,合计总长 6.4 公里。防洪渠 7 条,合计总长为 15.1 公里。防洪堤坝合计总长 5244 米。截至目前,道路及防洪渠均在施工,已完成产值(估)约 2000 万,力争 4 条路将在 2016 年 11 月 15 日主路通车的目标。

新疆首个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现场迎来百人观摩

2016 年 8 月 25 日,兵团投融资体制创新暨“兵团和社会资本合作”现场推进会在集团投资建设的乌鲁木齐首个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现场隆重召开。与会的兵团系统、金融机构、社会资本方等 200 多人来到石河子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进行观摩。

举行此次观摩的目的是通过现场观摩鲜活实践和典型经验交流,带动兵团各师(市)全面推进兵团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及

促进兵团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健康快速发展。

石河子市城管委主任刘玉宏介绍了项目基本情况。随后,在集团的专人引导下,参会人员观摩了企业投资建设业绩展示区、管廊实体样板展示区、铝模板展示区、项目部施工作业区。大家每到一处展示区,认真听、认真看,从项目识别、项目实施阶段各个环节都进行了认真观摩。



新疆首个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成功落地 石河子市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举行签约仪式



● 签约仪式现场

8 月 18 日,第八师石河子市政府与中建集团\中建新疆建工正式签署《八师石河子市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协议》,这是首个在新疆成功落地的综合管廊 PPP 项目,也是兵团目前最大的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是中建新疆建工促进结构转型和创新发展方式的又一力作。

签约仪式由八师石河子市副秘书长、财政局局长蒲林主持,城管委主任刘玉宏介绍了项目基本情况,新疆建工副总经理黄守忠与石河子市副市长朱友良分别发表讲话。

目前国家各部委已把城市地下管线、综

合管廊的重要性提升到了“城市生命线”的历史新高度。本项目是石河子市和中建集团响应国家号召,按照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投资建设模式,创新发展方式的力作。作为首个在全疆成功落地的综合管廊 PPP 项目,将带来了一种全新的发展模式,必将有利于石河子市城市功能完善和城市品质提升,促进石河子市社会发展与经济腾飞。

项目位于石河子市南区,建设线路全长 30.41 公里,包括供电系统、照明系统、排水系统等工程,总投资额约 27.87 亿元。项目合作期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维护期 27 年。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与汉中市签署投资建设合作协议

2016 年 5 月 10 日,中建股份助理总经理、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邵烈阳,中建七局董事长、党委书记陈颖在汉中市出席了由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陕西省汉中市兴元新区管理委员会、汉中市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方共同达成的《兴元新区项目投资建设合作协议》签约仪式。在汉中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增军的见证下,四方完成《兴元新区项目投资建设合作协议》签约。

邵烈阳在签约仪式上代表中建集团致辞。他将此协议的签订定位为中建集团与汉中市携手发展的标志性起点。他表示,下一步

将从中建集团和汉中市战略合作的高度出发,充分发挥中建集团的人才、资金和技术优势,发挥中建集团不怕困难、敢打硬仗的优良传统,扎实推进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如完成合作项目的投资建设任务。同时表态必将合作项目打造成为汉中市的新名片,提升城市新品质,增强城市新功能,为造福汉中市人民作出央企应有的贡献。

汉中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牟晓非,汉中市政府副市长周景祥等汉中市委、市政府相关领导及汉中文化旅游投资集团领导,集团副总经理李晓广、中建七局副总经理金宗朝等参加签约仪式。



● 中建集团与汉中市签署投资建设合作协议

乌鲁木齐市城南经贸合作区市政道路 PPP 项目受到领导重视

城南经贸合作区市政道路 PPP 项目的二号线、三号线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8 日、5 月 20 日开工建设。为保证道路顺利开工,城南项目公司与政府充分沟通,紧密配合、排除障碍困难,最终将部分征收完成的路段作为启动点,为后续的工程开工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开工建设后,项目公司积极与政府密切

配合,协调好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实现了施工进度预期目标。

4 月 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常委、乌鲁木齐市委书记、乌鲁木齐市市委书记李学军一行赴城南经贸合作区市政道路 PPP 项目进行调研,了解了项目进展情况,听取了城南经贸

合作区开发建设开展情况、建设计划及征收、建设资金等情况的汇报,充分肯定了集团在项目建设上做出的努力和取得成绩。

8 月 16 日,乌鲁木齐市委副书记、市长伊力哈木·沙比尔一行到城南经贸合作区市政道路 PPP 项目检查工作,要求积极推动相关工作,加快城南建设。

现阶段,城南项目已全部进入冬季停工,项目公司充分利用冬季间歇期,积极与沙区政府、规划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联动,全力推进现场征收、规划、支付等相关手续流程确定工作,及时掌握图纸设计情况,为 2017 年全面铺开城南四条市政道路的建设打下基础。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常委、乌鲁木齐市委书记、乌鲁木齐市市委书记李学军实地调研



● 三号路开工仪式



● 城市广场

泸州沱江西路、春江路(南北滨公路)及南北滨公园 PPP 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成功中标。2015 年 10 月 11 日,集团以竞争性磋商方式中标泸州首个 PPP 项目——泸州沱江西路、春江路(南北滨公路)及南北滨公园 PPP 项目。

项目建设主要位于泸州市沱三桥至胡市方向的沱江南、北两侧,占地约 1707 亩的春江路(南滨路)、沱江西路(北滨路)、规划二路等 3 条市政道路建设及南北滨公园的绿化建设,规划道路总长度 5.672 公里,沱江南滨公园占地面积约 750 亩,北滨公园占地约 916 亩。总投资 11.6 亿元。本项目合作期 1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8 年。

签订协议。2015 年 12 月 31 日,集团与泸州沱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政府方出资代表泸州沱江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正式签署《泸州沱江西路、春江路(南北滨公路)及南北滨公园 PPP 项目》三方协议,为泸州市运用 PPP 模式参与项目建设吹响了“开路先锋”的号角。

2016 年 6 月 30 日泸州沱江西路、春江路(南北滨公路)及南北滨公园 PPP 项目在政府部门、项目公司、各从业单位共同参加协调会后举行了开工仪式。

项目背景。泸州沱江西路、春江路(南北滨公路)及南北滨公园项目作为泸州市政府为围绕沱江新城长沱两江优美的自然环境和交通区位优势,着力打造集综合交通、商务、会展、文化旅游都市休闲等城市功能于一体的宜居、宜业、宜商的品质新城的重点项目之一,受到泸州市各级领导的大力关注和大力支持。

领导视察。7 月 24 日—7 月 27 日集团副总经理李晓广一行检查指导泸州 PPP 项目,对 PPP 合同进行指导学习、视察工程施工进度、与沱江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领导商洽合同相关事宜并与建设银行、农业银行进行了高层融资对接,促进了本项目的融资进度和力度。

8 月 9 日下午,泸州市委书记蒋辅义,市委副书记、市长刘强,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曹俊杰一行赴该项目检查指导工作。